

合肥东胜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月16日，电话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月26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金潜广场805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王友松
- 6、会议主持人：王友松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公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委托他人出席的董事姓名为纪林及雷建业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原因为董事本人不在合肥，受托董事姓名为纪松、王友松。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特制定本制度。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合肥东胜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6-009）。现根据王友松先生提议，由董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决定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合肥东胜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7-004）。现根据王友松先生提议，由董事会审

议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
审议。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决定制定《承诺管理制度》，
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合肥东胜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公告编号：2017-005)。现根据王友松先生提议，由董事会审议并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17 年 1 月 26 日召开合肥东胜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发布召开合肥东胜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根据王友松先生提议，由董事会审议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合肥东胜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 会议通知
- (三) 会议记录

合肥东胜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1 日